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第 1 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董事长姜长龙先生、总经理吕仲秋先生、会计负责人杨凯先生声明：保证第一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延边公路	变更前简称（如有）	无
股票代码	000776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美花女士	张洪军先生	
联系地址	吉林省延吉市河南街1号	吉林省延吉市河南街1号	
电话	0433—2853913	0433—2810612	
传真	0433—2853913	0433—2810612	
电子邮箱	ybglgfgs@public.yj.jl.cn	yjglgfgs@163.com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437,750,933.35	435,594,788.74	0.49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187,960,024.58	191,656,561.58	-1.93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2	1.04	-1.92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2	1.04	-1.92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2,477.03	602,477.03	-90.23
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166.67
净资产收益率(%)	-1.51	-1.51	-44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52	-1.52	-445.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元)
营业外收入(扣除所得税影响)	526,344.32
营业外支出(扣除所得税影响)	-564,940.00
合 计	-38,595.68

2.2.2 利润表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1-3月份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3年1月1日-3月31日		2002年1月1日-3月31日	
	母公司	合 并	母公司	合 并
一、主营业务收入	12,493,395.00	15,785,781.99	20,135,335.00	27,221,944.65
减:主营业务成本	9,382,531.72	12,227,126.78	10,996,265.22	15,113,863.0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58,151.22	839,437.70	1,054,678.39	1,426,725.39
二、主营业务利润	2,452,712.06	2,719,217.51	8,084,391.39	10,681,356.18
加:其他主营业务利润		2,400.00	0	0
减:营业费用			0	0
管理费用	2,955,930.18	3,285,164.50	3,358,334.75	3,616,481.81
财务费用	2,298,167.17	3,035,553.52	2,487,722.77	3,344,801.61
三、营业利润	-2,801,385.29	-3,599,100.51	2,238,333.87	3,720,072.76
加:投资收益		-2,486.40	-65,131.19	-1,008,258.00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526,344.32	526,344.32		

适用

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同期相比毛利率下降 42.87%，主要原因是因与本公司所辖收费站平行的高速公路开通，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降。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延续到本报告期内的重大事项是：

一、收购浙江省金华豪乐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60%股权事项。

本公司原经营班子为寻找配股项目，考察并研究了收购浙江金华 330 国道十八里（沈村）一级公路收费经营权的可行性。由于配股无法进行，公司原经营班子又提出了自筹资金实施收购的方案。此后不久，原经营班子在未经公司董事会批准且未签署任何协议的情况下，分别于 2002 年 7 月 16 日和 18 日擅自汇给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500 万元和 1000 万元，随后又绕开公司董事会，擅自决定由控股子公司——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实施收购行为，但收购标的改为浙江省金华豪乐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60%的股权。随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0 月 20 日和 2002 年 10 月 23 日与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附件的补充条款》，决定收购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省金华豪乐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60%的股权，转让价款 4,850 万元人民币。

由于该项《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附件的补充条款》的签订，

未经本公司董事会授权和批准，因此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2 年 10 月 25 日要求子公司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终止相关协议的履行，并通知协议双方。本公司董事会就有关此项内容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发布于 2002 年 11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上。

2002 年 11 月，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交了仲裁申请书，该委员会于 2003 年 1 月 6 日做出（2002）杭仲裁字第 152 号终局裁决书，要求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履行与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2002 年 10 月 20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以及 2002 年 10 月 23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附件的补充条款》，即根据协议约定，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应在补充条款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向申请人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全额支付转股价款 4,850 万元。除于 2002 年 7 月 16 日和 2002 年 7 月 18 日由本公司向申请人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共计 1,500 万元，以及承担 1,950 万元银行负债外，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尚需向申请人支付 1,400 万元。有鉴于此，杭州仲裁委员会做出如下裁决：

1、被申请人（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向申请人（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转股价款 1,400 万元，违约金 18.06 万元；

2、本案仲裁费 118,440 元，由被申请人承担。

以上两项裁决，应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履行完毕。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鉴于上述裁决，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28 日、2 月 19 日分别支付 780 万元、200 万元，合计 980 万元给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这样延边公路分三次共计支付 2,480 万元给浙江省杭州豪乐交

通投资有限公司，同时承担了 1,950 万元银行债务。这样，在含银行债务的情况下，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已按协议基本偿付收购价款。

经查，本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16 日和 2002 年 7 月 18 日向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 1500 万元的行为系本公司原经营班子在未经公司董事会授权和批准，并且未与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任何协议情况下的擅自行为。

本公司对上述裁决保留通过法律手段进一步追索的权利，同时将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擅自用收费经营权质押贷款事项。

2003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未经公司董事会授权和批准，擅自与中国工商银行金华市铁岭头支行签定 2003 年流借字 0018 号借款合同，以 03 省道陶朱路至金义桥段的收费经营权和杭金衢高速公路鞋塘和金华东收费站叠加收费权作质押（质押合同号为 2003 年质权字第 009 号）借款人民币 930 万，用于支付受让浙江省杭州豪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省金华豪乐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的收购价款。

三、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借款事项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于 2002 年度向本公司借款 550 万元（该借款系公司原经营班子的擅自行为），截止本报告日，尚未归还该项借款。

四、公司隐瞒出资设立延边交通贸易总公司，与其进行大量经济往来，可能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的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发现，延边交通贸易总公司的实际出资人为本公司，但本公司自 93 年 12 月设立以来，一直隐瞒该种出资关系，将延边交通贸易总公司作为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独立法人进行经济往来。同时，本公司未对延边交通贸易总公司进行任何审计，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也未对该公司进行合并。

经调查发现，该公司经营管理存在财务管理混乱、财务处理违反会计制度有关规定，违反公司经营范围经营汽车业务，未经授权和批准擅自借款，款项收支与业务内容不符、且无相关协议，大额资金去向不明，重复入帐套取现金等严重问题。据了解，该公司目前经营存在严重亏损现象，且与本公司存在较大数额的资金往来，该公司累计占用本公司资金达 2600 余万元。由于该公司已出现严重亏损，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五、公司隐瞒出资设立延边兴亚食品批发商行，为其进行担保，可能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的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发现，延边兴亚食品批发商行（以下简称“兴亚商行”）的实际出资人为本公司，但本公司自兴亚商行 1994 年 9 月设立以来，一直隐瞒该种出资关系，将兴亚商行作为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独立法人进行经济往来。同时，兴亚商行从未向本公司上报任何财务报表，本公司未对兴亚商行进行任何审计，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也未对该公司进行合并。

由于无法取得兴亚商行的准确财务报表，公司目前无法了解兴亚商行的实际经营状况，但公司已累计为兴亚商行提供资金近 800 万元（包括提供担保），可能会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六、自 1993 年以来，本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多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造成公司应收款项数额巨大，且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经本公司董事会调查后发现，公司应收款项中存在管理混乱，经营层擅

自决策乱投资、借款等一系列严重问题。

七、公司多项对外担保但未进行披露，且大部分担保均未经过董事会授权和批准的情况，且部分担保由于被担保方无法偿还贷款已造成公司损失，其他部分也有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截止 200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分别给延吉市规划管理局、延边公路管理处、延边公路工程处、延边州交通局、延边兴亚食品批发商行、珲春市春达贸易公司等六家单位和公司职工提供对外担保，总额为 2,419 万元(不含子公司浙江省金华坤泰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日，延边兴亚食品批发商行已偿还借款 40 万元，公司对其担保相应减少）。所有担保均未经过董事会的有效授权和批准，且未进行公开披露，严重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同时，部分担保由于被担保方无法偿还贷款已造成公司出现损失，其他部分也有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

八、公司违规为职工集资建房垫付资金的事项。

根据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兴宇审字[2003]2036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帐面其他应收款——集资房存在 10,051,499.84 元余额。

对此，公司董事会经调查发现，在未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的情况下，公司原经营层以改善职工住房条件、解决职工实际生活问题为由，于 2000—2001 年度集资建职工住宅，该次集资建房过程中，公司共计为职工垫付资金 10,051,499.84 元，挂在其他应收款科目。

利用公司资金为职工建设住房，严重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的要求，侵犯了公司股东的利益。

九、公司所属仁坪收费站存在自 1998 年以来少计提折旧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发现,吉林省人民政府于1998年11月23日下发的《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明确全省公路(桥、隧)收费站收费期限的批复》(吉政函[1998]109号),根据该文件,公司所属的仁坪收费站(延吉市烟集乡—朝阳川)的公路收费期限被重新核定为17年2个月(1997年11月—2014年12月),但公司原经营班子一直未对仁坪收费站公路收费经营权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也没有向有关方面汇报情况并进行披露,故仁坪收费站公路收费经营权并未按照重新核定的收费年限计提折旧,而是仍按照吉林省交通厅于1997年12月23日下发的《关于核定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仁坪收费经营权转让年限的函》(吉交函[1997]211号)规定的收费年限30年计提折旧,造成公司累计少计提折旧11,384,791.11元(截止2002年12月31日)。

该种情况造成公司前几年的经营业绩严重虚假,严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重大事项,本公司将进行全面、深入的调查,及时向证券监管部门汇报有关情况,如实披露,并将采取相关措施进行处理,同时,将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02 年度报告，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有解释性说明段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认为该段说明基本符合该事项实际情况，本公司正依法积极着手采取合法有效手段解决该事项问题。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所属收费站影响区域内平行高速公路的开通，造成公司两个主要收费站收费收入大幅下降，因此至下一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净利润可能继续亏损。

1. 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附 录

- 1、 资产负债表；
- 2、 利润表；
- 3、 利润分配表；
- 4、 现金流量表；
-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姜长龙
2003 年 4 月 28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资 产	2003年3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41,400.21	6,867,282.89	13,076,009.17	13,509,169.75
短期投资		455,105.00		1,255,105.00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1,257,312.40		1,257,312.40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86,007.59	409,233.73		1,776,231.49
其他应收款	63,828,622.94	74,739,975.37	60,233,768.92	56,073,210.81
预付帐款	181,412.00	681,412.00	181,412.00	331,412.00
应收补贴款				
存货	3,025,002.60	3,025,002.60	3,025,002.60	3,025,002.60
待摊费用		9,140.00		12,44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4,419,757.74	86,187,151.59	77,773,505.09	75,982,571.6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其中：合并价差				53,773,803.9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36,906,608.54	349,466,227.55	339,116,605.54	351,676,224.55
减：累计折旧	78,777,471.60	79,853,333.49	74,825,159.67	75,787,456.44
固定资产净值	258,129,136.94	269,612,894.06	264,291,445.87	275,888,768.1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42,825.48	2,042,825.48	2,042,825.48	2,042,825.48
固定资产净额	256,086,311.46	267,570,068.58	262,248,620.39	273,845,942.63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56,086,311.46	267,570,068.58	262,248,620.39	273,845,942.6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58,295,928.12	83,665,928.12	59,596,929.12	85,396,929.12
长期待摊费用		27,785.06		69,345.34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58,295,928.12	83,693,713.18	59,596,929.12	85,466,274.46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389,101,997.32	437,750,933.35	399,919,054.60	435,594,788.74

企业负责人：姜长龙

财务负责人：杨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正一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3年3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000,000.00	74,300,000.00	44,000,000.00	66,8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1,296,015.80	7,153,865.20	2,126,025.05	7,983,874.45
预收帐款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290,243.48	-283,784.29	54,718.79	61,287.59
应付股利	5,186.40	834,518.62	5,186.40	834,518.62
应交税金	-7,735,687.22	-6,780,963.16	-7,924,048.57	-6,842,688.50
其他应交款	796,369.29	796,369.29	778,070.75	778,070.75
其他应付款	67,813,422.30	71,130,903.11	67,648,873.26	68,409,850.53
预提费用		900,000.00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2,000,000.00		1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8,885,063.09	160,050,908.77	106,688,825.68	154,024,913.44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9,740,000.00	19,740,000.00	19,913,313.72	19,913,313.72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89,740,000.00	89,740,000.00	89,913,313.72	89,913,313.72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188,625,063.09	249,790,908.77	196,602,139.40	243,938,227.16
股东权益：				
股本	184,109,987.00	184,109,987.00	184,109,987.00	184,109,987.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184,109,987.00	184,109,987.00	184,109,987.00	184,109,987.00
资本公积	157,385,313.17	157,385,313.17	157,385,313.17	157,385,313.17
盈余公积	49,985,350.56	49,985,350.56	49,985,350.56	49,985,350.56
其中：公益金	13,994,032.03	13,994,032.03	13,994,032.03	13,994,032.03
未分配利润	-191,003,716.50	-191,003,716.50	-188,163,735.53	-188,163,735.53
未确定的投资损失		-12,516,909.65		-11,660,353.62
股东权益合计	200,476,934.23	187,960,024.58	203,316,915.20	191,656,561.5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89,101,997.32	437,750,933.35	399,919,054.60	435,594,788.74

企业负责人：姜长龙

财务负责人：杨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正一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母公司	合并数
	2003 年 1 季度	2003 年 1 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93,395.00	17,238,787.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8,000.00	3,250,4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5,091,395.00	20,489,187.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	3,719,465.15	7,112,465.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8,387.94	1,291,663.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7,572.74	648,859.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6,086.99	10,833,722.39
现金流出小计	12,121,512.82	19,886,71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882.18	602,477.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486.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净额	355,000.00	35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5,645.54
现金流入小计	355,000.00	4,748,15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63,990.76	763,990.7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763,990.76	763,990.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990.76	3,984,168.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3,8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33,8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0,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298,167.17	3,035,553.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333.21	11,692,978.75
现金流出小计	12,595,500.38	45,028,532.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95,500.38	-11,228,532.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34,608.96	-6,641,886.86

企业负责人：姜长龙

财务负责人：杨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正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编制单位：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母公司	合并数
	2003 年 1 季度	2003 年 1 季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39,980.97	-2,839,980.9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3,952,311.93	4,065,877.05
无形资产摊销	1,301,001.00	1,731,001.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560.28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300.00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298,167.17	3,035,553.52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741,616.95	-5,991,337.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56,503.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882.18	602,477.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41,400.21	6,867,282.89
减：现金的期余额初	13,076,009.17	13,509,169.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34,608.96	-6,641,886.86

企业负责人：姜长龙

财务负责人：杨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正一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3年1--3月		2002年1--3月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一、主营业务收入	12,493,395.00	15,785,781.99	20,135,335.00	27,221,944.65
减：主营业务成本	9,382,531.72	12,227,126.78	10,996,265.22	15,113,863.0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58,151.22	839,437.70	1,054,678.39	1,426,725.39
二、主营业务利润	2,452,712.06	2,719,217.51	8,084,391.39	10,681,356.18
加：其他业务利润		2,400.00		
减：营业费用				
管理费用	2,955,930.18	3,285,164.50	3,358,334.75	3,616,481.81
财务费用	2,298,167.17	3,035,553.52	2,487,722.77	3,344,801.61
三、营业利润	-2,801,385.29	-3,599,100.51	2,238,333.87	3,720,072.76
加：投资收益		-2,486.40	-65,131.19	-1,008,258.00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526,344.32	526,344.32		
减：营业外支出	564,940.00	564,940.00	205,560.41	205,560.41
四、利润总额	-2,839,980.97	-3,640,182.59	1,967,642.27	2,506,254.35
减：所得税			153,677.31	642,651.14
少数股东收益				49,638.25
未确定的投资损益		-800,201.62		
五、净利润	-2,839,980.97	-2,839,980.97	1,813,964.96	1,813,964.96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企业负责人：姜长龙

财务负责人：杨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正一

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3 年 1--3 月		2002 年 1--3 月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一、净利润	-2,839,980.97	-2,839,980.97	1,813,964.96	1,813,964.9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88,163,735.53	-188,163,735.53	15,791,152.65	15,791,152.65
其他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91,003,716.50	-191,003,716.50	17,605,117.61	17,605,117.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91,003,716.50	-191,003,716.50	17,605,117.61	17,605,117.6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四、未分配利润	-191,003,716.50	-191,003,716.50	17,605,117.61	17,605,117.61

企业负责人：姜长龙

财务负责人：杨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正一